

南宮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文件

南自然資發〔2023〕9 号

关于印发《南宮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 2023 年 “双随机一公開”監管工作實施方案》的 通 知

各有關股室及局屬事業單位：

現將《南宮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 2023 年“双随机一公開”監管工作實施方案》印發給你們，請結合本股室實際，認真組織實施。

南宮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

2023 年 3 月 28 日

南宫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 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邢台市委市政府和南宫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，持续强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提升监管效能，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思路及目标

（一）以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为依托，持续完善“一单两库”。动态调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检查对象名录库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不断完善对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的分类标注。提升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的稳定性、适用性和便利化、规范化，确保满足抽查需求。

（二）以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为牵引，不断提升工作水平。深入贯彻落实《随机抽查工作规范-河北省地方标准》，加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业务培训和舆论宣传力度，不断提高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规范化水平，规范工作流程，确保监管执法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（三）以提升监管效能为根本。持续完善企业信用风险差异化随机抽查机制，在巩固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常态化运用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展、深化运用场景，不断提高双随机抽查的靶向性、精准性，不断提升监管资源的利

用效能。

二、主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持续完善“一单两库”。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，发挥好统筹协调、监督指导职能作用。依据自身对应的上级部门、“三定”方案中的监管职责及时对涉及我局监管事权的事项全部认领，形成抽查事项清单。动态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确保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“应纳尽纳”；持续推进对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的分类标注，做到分类科学、标注统一，实现对检查对象的精准抽取、对执法人员的精准匹配，提升监管效能。

（二）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。要大力组织学习宣传《随机抽查工作规范-河北省地方标准》，加大督导检查力度，不断提高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按照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开展抽查，制定的年度计划、实施方案及抽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调整年度抽查计划应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，调整后的年度抽查计划要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（三）提升监管质量和效率。要认真落实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冀政办字〔2020〕144号），将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有机结合，对不同信用风险等级的主体，实施差异化抽查。通过专项抽查，突出对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检查事项的抽查，守住安全底线和红线。规

范问题线索的转办、移交等工作，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置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。加强与信用监管的有效衔接，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实施联合惩戒，强化信用监管的基础性地位和市场主体诚信守法经营自律意识。

（四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。要突出抓好随机抽查工作的宣传报道，不仅要加大在新闻媒体、官方网站等的报道力度，还要在实地检查中宣讲政策、答疑解惑，不断增强企业、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，增强其对监管部门工作的理解配合，营造浓厚的社会监督氛围，提高社会共治水平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局双随机办要充分认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对于构建新型监管机制，提升监管效能、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作用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，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，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，为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做出积极贡献。

（二）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协调配合。局双随机办要积极发挥好牵头抓总、统筹协调、监督指导的职能作用。各相关股室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，按照工作要求，积极主动开展工作；各有关股室之间要加强沟通，主动配合，密切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三）强化跟踪问效，加大督查力度。积极探索建立健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效果评估机制，不断提升“双随机一公开”

监管的震慑力和社会影响力。各有关股室要采取适当方式，加强对本部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督导检查，以查促发现问题、以查促整改落实。重点强化抽查计划的制定与落实、按时限完成结果录入、发现问题的后续处理等环节的督查，坚决克服检查走过场、纸上填报、结果录入错误等不认真履行检查职责的现象。

（四）落实好信息联络员制度。严格执行信息联络员制度，确保及时报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开展情况，注重总结好的经验做法，并及时汇总报送市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2023 年 3 月 29 日印